

新竹市115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
IEP(個別化教育計畫)撰寫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第31條及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0條。
- 二、新竹市115年度特殊教育年度工作計畫。

貳、目的：

因應特殊教育法 112 年修法相關新知，提升本市教師個別化教育計畫（以下簡稱IEP）之系統邏輯概念及教師撰寫 IEP 之品質，並結合AI增進特教學生出席IEP會議的表意能力，以符合學生學習需求並實踐個別化精神。

參、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肆、承辦單位：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輔導處。

伍、研習時間：

- 一、資源班教師場次：115年7月3日（五）8：40-11：40。
- 二、集中式特教班教師場次：115年7月3日（五）13：00-16：00。

陸、研習地點：東園國小視聽教室。

柒、實施對象：

- 一、本市國中小資源班教師，每校請薦派參加上午場次，共100人。
- 二、本市國中小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每校請薦派參加下午場次，共60人。

捌、報名日期及方式：

即日起至115年6月30日(二)前至新竹市教育網「教師研習護照」報名。

聯絡人：新竹市東園國小特教組長程椿霖(TEL：03-5712496 分機 8635)。

輔導主任歐聖凡(TEL：03-5712496 分機 8605)。

玖、研習時程及課程內容：

【資源班教師場次/上午場】

日期	起訖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持)人
7月 3日	8：30-8：40	報到	東園國小輔導處團隊
	8：40-11：40	1. IEP相關規範與撰寫實務 2. 如何利用AI增進特生出席IEP會議自我表意	彰化縣特教輔導團 張弘昌老師

【集中式特教班教師場次/下午場】

日期	起訖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持)人
7月 3日	12:50-13:00	報到	東園國小輔導處團隊
	13:00-16:00	IEP 相關規範 IEP 撰寫知能	彰化縣特教輔導團 張弘昌老師

壹拾、核發時數：

一、各場次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請準時報到，錄取後若不克參加請提早與主辦單位聯繫。

三、本場研習結束後需填寫線上研習回饋單，請參與者配合辦理。

壹拾壹、經費來源：本研習經費由本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壹拾貳、獎勵：承辦本研習活動工作人員依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規定予以敘獎鼓勵。

壹拾參、注意事項：

一、參加研習及承辦工作人員，由原服務單位給予公假登記。

二、本研習分上下午場次，皆為半日研習，無法提供餐點，敬請見諒。

三、請自備環保杯。

壹拾肆、本校汽車停車位有限，僅開放機車停放，敬請見諒。

壹拾伍、本計畫陳請教育處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